

◎ 世纪情爱小说精品

幻情

◎ 无名氏／著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精品

无名氏/著
曾 煜/选编

幻情

世纪情爱小说精品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(吉)新登字01号

世纪情爱小说精品

*

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、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
保定燕龙印刷公司印刷

787 × 1092 毫米 32 开本 106 印张
1995 年 10 月第 1 版 199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印数 1—20000 册

ISBN7 - 206 - 02336 - 3

C·565 全套定价: 126.00 元

前 言

作为四十年代出现的浪漫派作家，无名氏与徐计一样名震遐尔，他的情爱小说在当时曾极为轰动，感动了无数读者的心。直到今天，只要你读过无名氏的小说，你一定会被深深地感动着。

无名氏的情爱小说写得美奂美仑，极为动人。它的美，在于它同样具有浓厚的浪漫传奇色彩，更在于它的令人叫绝、叫人心疼、叫人昏迷的爱情故事。那是惊天地泣鬼神的爱情，那是刻骨铭心、凄艳哀顽的爱情：异国北极，冰天雪地，中俄男女之恋如红叶埋雪，如大江开冻；黄愁湖畔，华山峰下，那将爱人名字刺在姑娘嫩肌玉肤上的爱情，古今罕见，却以悲剧结局。读无名氏情爱小说，令人禁不住想起古娥皇女嫫追赶舜帝而不至、泪洒青竹泣血而死的美情传说。那千古的爱情，正与无名氏小说中凄绝艳艳的爱情故事相同。

爱情惊天动地而又伤感伤人，无名氏如是说。

作者简介

无名氏（1917—— ） 原名卜乃夫，又名卜宝南、卜宁等，笔名无名氏。原籍江苏省江都县，1917年出生于南京市。在“中央大学附属实验小学”毕业后，考入“五卅中学”，未及毕业，又只身去了北平。以卜怀君名字投考北京大学，虽录取而未入学。北平三年，他常到北平图书馆用功，或到北京大学旁听。抗战爆发后，去过西安、重庆等地，曾在《扫荡报》、教育部图书审查委员会工作。1945年抗战胜利后，去上海，致力于写作。建国后，在杭州照顾老母，一直没有职业。1968年无故被捕，1978年平反。1983年去了台湾。

他1937年开始发表作品，著有短篇小说集《露西亚之恋》、《龙窟》等，长篇小说《北极风情画》、《塔里的女人》、《野兽·野兽·野兽》（后改名为《印蒂》）等。其作品比徐訏的带有更多的现代主义色彩，作品的倾向是自由主义式的。香港《新闻天地》社曾编成一套《无名氏全书》出版，收有解放前的所有作品及解放后的部分新作。

……我曾经默默无语地，毫无指望地爱过你，我既忍受着羞怯，又忍受着嫉妒的折磨，我曾经那样温柔地爱过你，但愿，上帝保佑你，另一个人也会像我爱你一样。

——（俄）普希金

目 录

前言.....	1
塔里的女人.....	1
露西亚之恋.....	125
北极风情画.....	146
海艳（节选）.....	313

塔里的女人

第一章

一千九百四十四年夏初，在写完“北极风情画”的三个月后，我的精神感到一种出奇的闷郁。常常接连好些日子，我不能看一行书，写一个字，连朋友的来信，都懒得拆看一下，就擦根火柴把它烧毁了。我不相信友谊，我不希望友谊，同时我也不以为人间真有什么友谊。过去，我因为把生活里的友谊价值估计得过高，结果，不是挨骂，就是受骗。世界像一只快沉的船，每一个搭客都只顾救自己，连向别人投同情的一瞥都不屑，更何况伸出手？我想：“这是宇宙间的天经地义。所不同的是：有的人明白自己自私，有的人连这一点的‘明白’都没有而已。”我承认我自私。我明白我自私。为了叫别人少受我的自私所损害起见，我只有找求孤寂，设法远避人群。

在这些日子里，经常能和我谈谈的，只有两个人。

一个是挪威牧师，出名的神学博士。他懂得十几国文字。他曾用英文写过一本《墨子哲学及宗教观》，在商务印书馆出版，很得学术界好评。他在中国住了十多年，中国话流利极了，用语措词，都像一个教养最深的中国士大夫，使你忘记他是高鼻子蓝眼睛。我们常常辩论上帝与神的存在，灵魂的不朽性。他有些意见很大胆，很新颖。他认为上帝只有象征的存在价值，灵

的意义，而没有科学意义，并且也不需要科学意义。这一点，我觉得是他的大创见。他又对我说：“在西安，相信基督教的虽然不下数万人，但真正懂得基督教的不会多过五个人。”最有趣的是：他自认为最精采的宗教意见，只能和非教徒的我谈谈，如果和教友谈，他会挨棍子石头的。听他这样自白，我不免为他痛苦。我想，找宗教的人，原不过希求安慰，想不到真正找到以后，那烦恼却更大了。我又想起一个还俗的和尚的话：“没有做过和尚的人，谁都羡慕和尚。做过和尚的人，死也不愿再做和尚。”

另一个是大学教授，曾经在暨南大学做过哲学系主任，教了十几年的书。三四年前，他突然厌倦一切，回到西安，在乡间开了个磨坊，自己推磨、垦地、种菜、养猪，过一种陶渊明式的生活。他说过一句很著名的话：“不看人脸看驴脸。”解释是：“人脸变化太大了，只有驴脸永远不会变，比较可爱点。”他每天黑夜推磨，就为了看驴脸。不过，他这个理论最近似乎也有了点破绽。前几天我去看他时，他告诉我：夜里拿着灯去喂牲口，不小心，腹部被驴咬了一口，伤很大，到现在还不能出门走动。可见驴也没有什么情义。不过，这只是最近几天的变化，前两个多月里，他始终过得很愉快哪！每回我去看他，他总要留我喝点白酒，畅谈上下古今，谈一阵后就在他的果园和磨坊里溜一个转，接着我们便出去散步，他住宅附近是唐朝兴善宫故址，留有很多古迹，他在宫殿中徘徊，随便一拣，就是一块残断的唐瓦唐砖或唐瓷。他这时正在准备写中国文化史，这些断砖零瓦即可以供他学术上的参考。他一一收起来，存放在书斋里。在兴善宫逛了几次的结果，我也有点小收获：一个残破骷髅头。我把它带回来，挂在墙上，常常用鲜花插在上面，也

算是一种装饰。

除了这两位老先生外，还有一个年轻人也常和我来往：她是一个犹太籍女孩子，说得一口好中国话。她知道我能写文章，有时很愿找我谈谈。从她的谈话里，我知道她过去有一番极不平凡的经历，我倒想以它为材料，写一点东西。只可惜她太年轻，孩子气太重，书念得少，而社会经验又太丰富。她的处世逻辑是：“凡男人都是害女人骗女人的！假使一个男人对女人好，他一定想害她。”我的处世逻辑是：“我必须对任何人好，特别是对于女子，因为我自己也有母亲。”在这两种逻辑下，我们的友谊就很难维持了。不久，她嫁给一个比我年轻二十岁的小伙子，和他一同到新疆去了。我送给她的婚礼，是一本英文小说《飘》，这是美国女作家密西尔写的，曾经在美国轰动一时。我在扉页上题了这么几句话：“这是一本你所喜欢的书，我现在送给你。新婚的夫妇也正像这本小说一样，轻气球似地极幸福的往天上飘，飘，飘，飘……”

生活太无聊了，想找点刺激。西安是一片荒城，没有半点刺激可得。我不禁想起华山。我暗自思量：去年在华山住了半年，它曾经治好我的脑病，并且无意中找到《北极风情画》这样好材料。现在脑病似乎又发了，我何不再到华山住些时候？这样，不仅可以休养我的精神，说不定还会找到类似《北极风情画》的材料，那么，我不又可以给西安读者谈一点好故事么？生命太短，好故事难得。假如我真能从旅行中得到一些人生珍珠宝石，即使拿我整个生命做代价，也是值得的。

计议已定，这一年的阴历四月中，我当真又找华山去了。在所有朋友中，华山是唯一值得我崇拜留恋的朋友，它对我永远忠实，坦白，不变。任何时候只要我愿意找华山，总可以得到

若干安慰与好处的。

这一次到华山，我在山顶只盘桓了四天，就下来住在玉泉院。我所以不愿住在山顶，一来因为天气冷，二来因为太空寂。我现在虽然很讨厌人群，却还不想完全离群索居。玉泉院位于山脚下，站在华山观点，虽然算是山下，站在城市观点，却又算是山上了。我最爱玉泉的，是它的泉水。这水终古常新，净极了，也蓝极了。这时太阳光已很温暖，一早起来，在朝阳光里，我跑到山涧溪流里洗裸体冷水浴，泉水像大理石似的，给我又冰冷又光滑的刺激。这种冰水灌背的痛快，比火热夏天里吃冰淇淋还妙。我这时觉得自己新鲜极了，圣洁极了，我的裸体比圣女贞还神圣，还纯洁。沐浴以后，我跑到附近村中磨坊里，喝一大碗新鲜豆浆，加了许多白糖，顺便向农人买两个新鲜鸡蛋搅在豆浆里。村中有许多牛，我常常毛遂自荐，替他们放牧，骑在牛背上，远远地跑到华山脚下的草场里。我带了一些美味奶油糖，挟一本小说，到得目的地后，跳下牛背，让牛静静啮草，我躺在草地上看书，吃糖。这时我最爱读纪德，这位法兰西当代大散文家给我的印象，像清晨泉水里的一场沐浴，新鲜极了，也凉快极了，我像吸饮清水似地，读着他的《大地的粮食》和《新的粮食》。我轻轻朗诵着：

“……在枝头雀跃的斑鸠，——在风中摇动的枝条，——吹侧小白船的海风，——在掩映于枝叶间的海上，——顶上泛白的波浪，以及这一切的欢笑，蔚蓝，和光明，——我的妹妹，是我的心在对自己讲述，——在对你讲它的幸福。”“……我偃卧在地上。我的近旁是树枝，挂满了鲜明的好果实，直垂到草地上，它点触青草，它掠过，它抚摩最柔嫩的草穗，一阵鸠声的重量在把它摇曳。”

我朗诵着，朗诵着，就昏睡在阳光里，浑身说不出的舒服。

午后，我把全部时间消磨在玉泉院的花园里。或是躺在陈抟老祖的睡处，或是坐在“无忧亭”里，或是栖止在玉泉畔。花园里到处是泉水声，无论看书、写作、思想、走路，都听见泉水声。我似乎并不是生活在人间，而是生活在泉水里。我满心满眼响着泉水。我好像是获得《蓝色多瑙河》一曲灵感时的司特拉丝，思想里充满了水，水，水，水……

晚饭后，我不是和道士谈天，就是散步在溪水边。我欢喜躺在一块洁白大石上，听泉水在我脚下悠悠流。泉水声空灵而瑰丽，它似乎不是在我脚下流，而是在我心上流。并不是它在我心上唱，而是一个女孩子轻轻在我耳边唱，唱一些美国黑人所爱唱的原始情歌，最最单纯的，也最最浓艳的，……

生活里尽是泉水，没有尘土，它自然有一种出奇的静，出奇的高洁。住了不到一星期，我的情绪就沉下去了，我觉得自己渐渐懂得生命了。我爱这种静，这种超然。在这种氛围下，我的情绪似乎极适宜写作，只是一时还找不到材料。

在这一星期里，一切都很平静，生活像一条静静川流，无波无浪，唯一稍稍引起我一点好奇的是，每一个人晚上都做着同一的梦，梦见一种美丽而忧郁的提琴声，它感动得我想流泪。

庙里的一些道士都很俗气，我和他们几乎谈不出所以然。其中只有一个老道，例外的有点吸引我。这老道年约五十左右，鬓发斑白，额上皱纹重叠，似乎藏满了深沉的忧虑。他的眼睛异常阴郁，经常总爱迷茫的眺望远方，不大愿意看人。居常无事，他欢喜躲在房里看旧书，或坐在泉边沉思，一直保持深沉的沉默，轻易不大开口。偶然开口，也是两问一答，或唯唯否否，不说出具体意见。据道士们说，这老道来山的时候并不久。但在

相貌举止上，他比任何道士还要像道士。别的道士苦修了一辈子，还不能培养出闲云野鹤的风度，他并不苦修什么，意态举止间，天然就现出潇洒大方，超凡脱俗。

这老道的本名早已湮灭，法名叫觉空。这名字很像和尚。实际上他对佛教的兴趣远过于道教。在他房间里，我发现很多佛经。他平常所看的书也以佛经为多。听别人说，他所以来玉泉，与其说是为了修道，不如说是为了爱华山这片静土。入夏以后，他打算搬到山上长住，不想再下来了。

我对于觉空，一天天地发生了兴趣。像一个矿工，我在他身上呼吸到一种矿的气息。我想：在这个人身上，总藏着一点宝矿，要不，他绝不会有这种吸引力的。自然，这吸引力也只是对我而言，别人不轻易感到的。

有一天，我在溪边散步，看见一件小小怪事，觉空坐在溪旁，把一片片枯叶子轻轻投到水里，看它悠悠流下去。他沉迷在这个境界里，脸上显出苦笑。他这样继续了半点钟，有几十片枯叶随水流走了，他才叹了口气，站起来回到庙里。他似乎没有注意到我在附近。

这一天以后，我对觉空是更注意了，苦恼的是，这个人轻易不大开口，尽可能装聋作哑：好像什么也不懂。我用尽方法，想和他谈话，总办不到。他的嘴巴似乎已上了几百道锁，没有特殊的钥匙，无法开启。他大约早已发现我在注意他，一见到我，就有点回避的样子。无论在哪里，只要一见我到了，他就很快的潇然离开，设法避免单独和我相处。平常我偶然到他房里去，他只是世故的招待我，不愿意和我谈什么。我即使问到他的过去，他也会把话题岔开，或者糊糊涂涂答：“唔，唔，我忘记了。……我记不清了。……”

他越是沉默，回避，我越是穷追不已，我用千方百计巴结他，联络他，接近他，他在礼貌上对我表示友善，却始终不愿和我谈一点正经事。

对于这位沉默的怪人，我简直束手无策了。我开始感到苦闷。

在苦闷中，一个月后，我独自坐在房里看月亮，想着人生中的许多神秘事。四个月以前，我在落雁峰遇见那个怪客，他用《北极风情画》在人生中为我打开一扇窗子，逼我看到窗外的一些神秘现象，这些现象曾经常出现我身边，但我并没有看出它们的意义，直待这怪客开了一扇窗子后，素日最平凡的事这才现出特殊的光辉，特殊的意义。

觉空现在能不能在人生中给我打开另外一扇窗子呢？

我渴望知道人生中的一些神秘，一些特殊，一些不平凡。

月光太美，我不想睡。我坐在窗下，把脸孔沉浸在月光里。

不知何时起，远处传来一阵音乐声。我侧耳倾听，有点像小提琴。

“多怪，这提琴声好熟呀！”

我细想了一下，恍然大悟：

“对了，我每天晚上，常常梦见提琴声。想来这不是梦了。”

看看表，这时已是午夜，庙里的人早已熟睡了。

“这样深的夜里，哪里会有人拉提琴呢？并且这一带是乡间，哪里会有人能拉提琴呢？——这难道真是梦么？”

我站起来，在室内徘徊。我拖了拖头发，很痛。我摸摸心，在跳。这一切并不是梦。我现在并没有睡。在过去，我常常在夜里梦见这样的提琴声，但今晚实在并不是梦。

为了察看这琴声究竟是我的幻觉，还是实有其事，我轻轻

走出庙门，信步顺着琴声传来处走去。

真奇怪，一出庙门，这琴声居然没有了。

“这大约真是我的幻觉了。”我想。

我怔了一会，正想回庙，怪极了，琴声又响了。

“真他妈的遇见鬼了吗？”

我索性不动，坐在庙门外草地上，守候琴声的出没。

琴声当真是在响，远远的，远远的，远远的。……

我仔细搜寻，看琴声究竟是从哪里发出来。搜寻不久，就寻到了，琴声是发自远远的一座松林里，在靠西的华山脚下。

月光明亮极了，整个华山下的原野坦裸出银色胸膛，路径异常清晰，我踏着月色向前走去，一点不困难。这时一阵阵晚风吹过来，我浑身说不出的清凉。那提琴声越来越响，连每个颤音都听得很清楚。我开始发觉：我所听到的，不仅是提琴声，并且是极优美的提琴声，在我过去的音乐经验里，我很少听过这样的好提琴，无论就技巧或情感说，全已达到炉火纯青的境界，没有十年以上“功夫”的人，不要梦想有这样的成就。

“真奇怪，在这样偏僻的地方，会出现这样名贵的提琴家，并且是在这样深更半夜奏琴！看来过去每晚上所梦见的提琴声，都是他在这里奏的了！”

这样想着，我的好奇心更大了。

我继续向前走去，琴声愈来愈清晰，我听出来了：这是RAFF（拉夫）的CAVATTNA（《卡发底那》）这虽然是一个简单曲子，却是一个极美丽而忧郁的曲子。乍听起来，曲子内容似乎很单纯，但越听下去，你会觉得它深沉、复杂。它仿佛一个饱经忧患的衰老舟子，经过各式各样的大海变幻，风暴的袭击，困苦与挣扎，到了老年，在最后一刹那，睁着疲倦的老

眼，用一种奇迹式的热情，又伤感又赞叹的唱出他一生的经历：把他一生的感情与智慧都结晶在这最后的声音上。“凡美丽总是忧郁的。一个人最忧郁的时候，也就是她最美丽的时候。”这几句话，我在送那犹太女孩子上车离西安时，曾经对她说过，现在如用来描写《卡发底那》，真是最确当不过了。在西安时，有一个提琴家和我很好，没有事去找他，每一听他的琴，我总请他为我奏两遍《卡发底那》。从这个曲子里，我深味到黄昏的又哀愁又神秘的境界，得到无穷的启示，它叫我懂得人生，懂得感情，懂得生命中那些最宝贵最耐寻味的部分。可是，在我听《卡发底那》的经验上，从没有一个人拉得像现在这样好，它简直把我迷住了。听着听着，我不想前进了，我躺在一片大石上，躺在溪水旁边，沉醉在琴声中。当一个曲子完毕后，奏琴者又开始重奏。他一遍一遍的拉着，除了它，再不拉别的。他的整个音乐生命，似乎完全为了这一支曲子而存在，他整个人似乎也完全为了这支曲子而存在，他整个灵魂与情感似乎也专为了适宜表现这支曲子而构造。啊，奏得太好了！太好了！人世间还有这样感人的声音么？我听着听着，完全沉浸在里面，好像沉浸在一种又浓又醇的酒里。这样的沉浸，不知有多久，偶然间，我发现自己的颈项被打湿了，湿得很厉害。用手一摸，原来是一大片水。我微微吓了一跳；抬起头来，才发觉满脸尽是泪水。不知何时起，我竟哭了，哭得很厉害。

远远的，琴声还在响；依旧是《卡发底那》。

我实在忍受不住了。我站起来，迳向那片松林走去，我决定要看个分明。

不到五分钟，我终于踏入森林了。

我偷偷躲在一棵大松树的背后，向林中望去。

月光像白色大瀑布似地，射进丛林，一部分光华被松叶所遮盖，漏下万万千千银色碎点子，像满天星斗洒落在地上。月光明洁而皎好带了点醉态似地拥抱住了松树林子，在如金似玉的辉煌月光中，我终于看见那个奏琴的人了。

我吃了一惊。

“啊！那不是觉空么？”

我这一震惊非同小可，我浑身汗毛管都直在抖颤。我做梦也没有梦到：这老道居然能拉提琴，而且拉得这样神秘，这样崇高。

我睁大眼睛望过去。

月光正照明觉空的脸，这张脸与我平常所见的脸完全不同了。我平常所见的，是一张很平凡的脸，现在它却充满了一种奇特的光辉，晕红而神圣。他斜倚住树身，闭上眼睛，整个人似乎都溶化在提琴里。这时他脸上所显露的惊人美丽，会叫任何一个女孩子发迷的，假使她懂得这种美丽的话。他的弓在琴上滑动着，仿佛没有开始，没有终结。他奏着，如醉如狂的奏着，如梦如幻的奏着，像树林中的树一样，不知道有别的存在，也不知道有自己的存在。

我望了许久。

我很踌躇。

起先我想冲进去，对他倾诉出我的满心崇拜。继而想：我这样做，他不会欢迎的。我还不如躲在一边的好。考虑停当，我悄悄走出来，躺在附近草地上。才躺了不久，提琴声就停止了。我站起来。

不到几分钟，一个老道挟着提琴盒出来了，正是觉空。

他一看见我，脸上丝毫不显出惊奇。他只淡淡看了我一眼，